

中国考古学会

第四次年会论文集

中国考古学会 第四次年会论文集

1983

文物出版社



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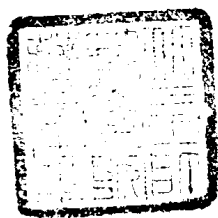
中国考古学会 第四次年会论文集

1983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1090055



中国考古学会编辑
文物出版社出版

1090055

中国考古学会
第四次年会论文集

1983

*

文物出版社出版

北京五四大街29号

文物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789×1092 1/16开 印张：18·75 插页：6

1985年12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统一书号：11068·1366 定价：4.20元

目次

试论登封王城岗龙山文化城址与夏代阳城·····	安金槐	(1)
登封告成王城岗遗址的初步分析·····	李先登	(7)
略论新砦期二里头文化·····	赵芝荃	(13)
试论二里头商代早期文化·····	郑 光	(18)
陶寺遗址的发掘与夏文化的探索·····	高 炜 张岱海 高天麟	(25)
郑州商代二里岗期青铜容器概述·····	裴明相	(34)
盘龙城商代二里岗期墓葬陶器初探·····	陈贤一	(48)
山西出土的商代铜器·····	陶正刚	(57)
安徽江淮地区的商周文化·····	杨德标 杨立新	(65)
江西地区早期铜器冶铸技术的几个问题·····	彭适凡 华觉明 李仲达	(72)
试论鲁城两周墓葬的类型、族属及其反映的问题·····	张学海	(81)
郕王铜兵器研究·····	石永士	(98)
楚国青铜礼器初步研究·····	刘彬徽	(108)
宁镇区出土周代青铜容器的初步认识·····	邹厚本	(123)
吴国青铜兵器初探·····	冯普仁	(136)
关于福建与中原商周文化的关系问题		
——从出土的石戈谈起·····	曾 凡	(146)
湖南古越族青铜器概论·····	熊传新 吴铭生	(152)
内蒙古东南部地区青铜时代的几个问题·····	刘观民	(167)
内蒙古中南部新石器至青铜时代文化初探·····	崔 璇 斯 琴	(173)
西辽河流域青铜文化研究的新进展·····	郭大顺	(185)
松嫩平原青铜文化刍议·····	谭英杰 赵善侗	(196)
宁夏南部春秋战国时期的青铜文化·····	钟 侃 韩孔乐	(203)
巴蜀文化的考古学分期·····	赵殿增	(214)
四川西部石棺葬和大石墓的几个问题·····	宋治民	(225)

贵州青铜戈、剑的分类和断代·····	宋世坤	(236)
云南剑川海门口早期铜器研究·····	王大道	(244)
广西先秦青铜文化初论·····	蒋廷瑜 蓝日勇	(252)
试论老官台文化·····	巩启明	(264)
有孔石锤斧之研究·····	郑绍宗	(272)
湖北鄂城六朝考古的主要收获·····	蒋赞初 熊海堂 贺中香	(285)
编后记·····		(295)

试论登封王城岗龙山文化城址与夏代阳城

安金槐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

我国古代文献资料中有关夏代的记载，特别是有关夏代都城地望的记载，绝大多数是可信的。在探索夏代物质文化遗存的工作中，必须将文献资料和考古发掘资料结合起来，首先在有关夏代都城地望的地方寻找。否则，漫无边际地探求夏代物质文化遗存，很难收到预期效果。有时虽然也找到了一些相当于夏代时期的物质文化遗存，如果没有文献资料的地望相印证，很难判断它是否属于夏文化。因为，有些也可能是属于和夏代同时期的其他族属的文化遗存。

根据古代文献记载和传说，“夏都阳城”或“禹居阳城”的地望，有可能在现今河南省登封县告成镇一带。近年来，河南省文物研究所在这里进行了一些考古调查与发掘工作，不仅在告成镇北面找到和证实了春秋、战国至汉代的“阳城”遗址，而且在告成镇西的王城岗上也发掘出了一处龙山文化中晚期的夯土城垣遗址^①。从这座城址所属的龙山文化类型和地理位置，并结合文献与传说中夏代阳城地望，我们初步认为这处龙山文化中晚期城址，有很大可能就是夏代的“阳城”遗址。现就这个问题谈一些看法。错误之处，请同志们批评指正。

—

《国语·周语上》：“昔夏之兴也，融降于崇山。”《国语·周语下》：“昔在有虞，有崇伯鲧。”崇山即嵩山。登封县告成镇位于嵩山之阳的东南约15公里的颍河河谷盆地中。《国语·周语上》：“昔伊洛竭而夏亡，河竭而商亡。”《尚书·夏书》：“太康失邦，兄弟五人须于洛汭。”《史记·夏本纪》正义：“夏桀之居，左河济，右太华，伊阙在其南，羊肠在其北。”依据这些文献资料，说明以中岳嵩山为中心及其周围的伊、洛流域和颍、汝河上游一带，是夏族先公处于原始氏族社会阶段和夏王朝建立奴隶制国家后的统治中心区域之一。从这一区域内龙山文化遗存中包含的遗物特征来看，它是具有豫西地方特性的一种龙山文化类型。这种龙山文化类型的陶器，特别是与人们日常生活关系最为密切的陶炊器，如鼎、砂质罐和甗等，与豫东、豫北、豫西南和

陕西渭水流域等地的同期龙山文化陶炊器相比，在某些器形与器表纹饰上，虽然共性是有的，但独特的风格相当明显。如在豫东、豫北地区龙山文化中晚期遗址中，常见的甗与鬲陶炊器，在豫西龙山文化中晚期遗址中就基本不见。这些区别决不是同一龙山文化类型地域性的差异，而应是属于不同族属的不同的龙山文化类型。河南以嵩山为中心的豫西地区，是古代夏族的重要活动区域，所以，豫西地区的龙山文化类型应是属于夏文化的范畴。王城岗城址为龙山文化中晚期，也应属于夏文化的范畴之内。

二

我们一般所说的夏文化，包括夏族先公处于原始氏族社会阶段的文化和夏王朝建立奴隶制国家后的统治时期——夏代的文化。从王城岗龙山文化中晚期城址所在的豫西龙山文化类型中的发展阶段和豫西龙山文化中晚期的社会性质以及它和商代早期文化的关系等方面，说明王城岗龙山文化中晚期城址，应是属于夏代的城址。

第一：从目前王城岗龙山文化中晚期遗址已经发掘出来的材料看，初步可以划分为王城岗一期、二期、三期、四期、五期。五期之后大体可以与二里头文化早期（即原《报告》的一期与二期）相衔接。王城岗一期至二里头文化早期的陶器形制和器表纹饰特征，属同一文化类型，有一脉相承的发展关系。实际上二里头文化早期，在二里头文化没有命名之前的五十年代初期，我们也曾把它作为龙山文化晚期去认识的。豫西龙山文化类型到二里头文化早期陶器的主要特征，在器种与用途上，作炊器的有陶深腹罐形鼎、陶深腹砂质罐和陶甗；作饮器的是敞口折腹袋状足的斝、直口直壁带鋡陶杯和少量陶鬯；作食器的有浅盘高柄陶豆和敞口斜壁平底陶碗；作盛储器的有大敞口折腹盆、直口鼓腹平底陶瓮；另有陶研磨器与陶器盖。器表纹饰以篮格纹与方格纹为多，绳纹只是到了二里头文化早期才较前稍有增多。而二里头文化晚期（即原《报告》的三期与四期）最早是从登封于村^②和郑州洛达庙遗址中发现的^③。当时是根据洛达庙遗址中出土的陶器特征和商代二里岗期下层的大部分陶器特征接近，所以当时就把它划入了商代文化范畴，曾定名为“商代洛达庙期”。嗣后，又在偃师二里头发现了同类型的文化遗址，由于二里头文化遗址的遗迹与遗物埋藏丰富，具有代表性，所以才又定名为“二里头文化三期”^④。它的陶器形制和器表纹饰与二里头文化早期之间有着明显的区别。如二里头文化晚期陶器的主要特征，在器种与用途上，作炊器的有敛口卷沿鼓腹袋状足陶鬲、罐形与盆形高足陶鼎、深腹卷沿砂质罐、陶甗和敛口卷沿束腰袋状足陶甗；作饮器的有长流尖尾平底三锥状足陶爵和敞口束腰袋状足带鋡陶斝；作食器的有浅盘高柄豆、敞口浅腹陶钵；作盛储器的有大口折肩深腹陶大口尊、敞口深腹陶缸、小口短领溜肩陶瓮、敞口鼓腹陶盆、敞口深腹厚胎陶缸、敛口折肩深腹陶瓮；另有陶器盖与澄滤器

等。器表纹饰基本都是绳纹，并有较多的附加堆纹、弦纹与划纹。二里头文化晚期的陶器特征和商代二里岗期陶器特征极为接近，二者应是前后一脉相承的发展关系。所以，从豫西龙山文化中晚期至二里头文化早期和二里头文化晚期之间有着很大差别。二里头文化晚期及其以后的二里岗期文化，属于商文化的范畴。而二里头文化早期和王城岗龙山文化一期至五期的文化遗存，则属于夏代文化的范畴。

第二：根据《史记·夏本纪》引《竹书纪年》：夏代“有王与元王，用岁四百七十一年。”《三统历》说夏四百三十二年。商灭夏大约在公元前一千五六百年前。依此上推，夏代纪年约从公元前二十二或二十一世纪至公元前十七世纪，共五百年左右。继夏之后的商代纪年，约从公元前十七世纪至公元前十一世纪，共六百年左右。就夏代和商代各自的陶器发展变化与目前已经划分的期别来看，商代从二里头文化三期、四期，经二里岗期下层与上层到安阳“殷墟”的一期、二期、三期与四期，合计八期（其间可能有间隔期）。而夏代陶器如果从王城岗龙山文化一期、二期、三期、四期、五期到二里头文化一期与二期，合计为七期（其间也可能有间隔期）。商代六百年左右的陶器发展约为八期，而夏代五百年左右的陶器发展约为七期。二者相比是比较符合夏商各自陶器发展规律的。王城岗遗址是属于王城岗龙山文化二期，其时代应是属于夏代早期。

第三：豫西龙山文化类型中晚期城址（王城岗二期）的¹⁴C测定年代为距今4000±65年，约当公元前2050年，正是在夏代早期的纪年之内。因之王城岗城址也应是夏代早期城址。

第四：在王城岗龙山文化四期的发掘中，已经发现了青铜容器残片。我们一贯认为青铜出现后应是首先用于制造生产工具，提高生产力，其后才用于铸造青铜容器。青铜容器的出现应晚于青铜生产工具。青铜工具的使用无疑是生产力水平提高的重要标志。加上在豫西龙山文化中晚期遗址中已经普遍地出现了带孔石铲与带孔石刀等生产工具，也反映当时农业生产有了较大发展。从原始社会过渡到奴隶社会的重要标志之一，就是生产工具的明显改进与生产力的提高。既然豫西龙山文化中晚期的生产工具有了这样大的改进，说明豫西龙山文化中晚期应是属于奴隶制社会初期的夏代了。

第五：在王城岗城垣遗址内，也发掘出来了一些和城墙同时期的夯土遗存，其中有些夯土坑中还填埋有一些完整的人骨架。这些非正常死亡者有可能是奴隶，死亡原因很可能是作为奠基用的。这些现象反映了王城岗城址所在的龙山文化中晚期，已经进入了阶级社会。

第六：城的出现也是反映进入阶级社会的又一重要标志。城是两个对立阶级的矛盾发展到不可调和时的产物。王城岗城址的发现，也说明王城岗龙山文化中晚期，已经进入夏代了。

根据以上材料，说明王城岗城址应是属于夏代的城址。

三

至于登封王城岗龙山文化中晚期城址是否为夏代早期“阳城”遗址的问题，我们认为可能性是很大的。

《古本竹书纪年》：“夏后氏，禹居阳城。”《世本》：“夏禹都阳城。”《孟子·万上篇》：“禹避舜之子于阳城。”《史记·夏本纪》：“禹辞舜之子商均于阳城。”这不但说明夏代有阳城，而且说明夏代阳城多和“禹”紧密连系在一起。禹是夏王朝建立奴隶制国家后的第一个王，也说明夏代阳城还是夏代早期的一个重要城址，并且有可能是夏代早期都城遗址。

关于夏代阳城的地望，《国语·周语上》：“昔夏之兴也，融降于崇山。”韦昭注：“崇崇高山也，夏居阳城，崇高所近。”崇山即嵩山。说明夏代阳城应在今登封县境内的嵩山附近。又据《水经注》卷二十二：“颍水出颍川阳城县西北少室山，东南过其县南。”酈道元注：“颍水又东，五渡水注之，……其水东南迤阳城西，……昔舜禅禹，禹避商均，伯益避启并于此也，亦周公以土圭测日景处。”《括地志》：“阳城县在箕山北十三里。”《水经注》和《括地志》中所说的阳城地望，和现今登封县告成镇北侧的春秋、战国至汉代的阳城地理环境相吻合。而且在上引《水经注》酈道元注中还说明，不仅春秋、战国至汉代的阳城在告成镇附近，夏代阳城也在告成镇附近。

再者是在今登封县境内的颍河的北岸，由颍河上游往下（即由西向东）就有四个关于夏代阳城地望的传说。一说“上阳城”位于现今王上村附近，据说“王上村”就是由于夏代禹王所居之阳城在此而得名的；二说“中阳城”位于大金店公社附近一带；三说“下阳城”位于告成镇附近，据说发现龙山文化中晚期城址的王城岗，就是由于夏代禹王所都之阳城在此而得名，因而当地群众至今还称呼为“王城岗”；再一个是在告成镇西约4公里处程窑村北地一带的慢平土岗上，当地群众也传说是夏代禹王所居的阳城遗址，所以也叫作“王城岗”。值得注意的是，在上述四个传说为夏代阳城的地方，除告成镇西的王城岗已发掘出有龙山文化中晚期的夯土城垣遗址外，在其它三处也都发现有龙山文化中晚期遗址。其中在程窑村北面的所谓“王城岗”上，经试掘发现有内涵丰富的龙山文化中晚期遗址，并且出土的一些磨光黑陶器，制作之精和器表由圆圈纹组合印制的图案装饰之美观，为其它龙山文化中晚期遗址中所罕见^⑤。

根据文献记载和传说，都说夏代阳城就在现今登封县告成镇附近，而且在告成镇西约1公里的王城岗上，又发掘出来一处相当于夏代早期的龙山文化中晚期夯土城垣遗址，这决不是偶然的巧合。我认为登封告成镇的王城岗龙山文化中晚期城址，可能是“禹都阳城”或“禹居阳城”的夏代阳城遗址。

四

春秋、战国至汉代的阳城城垣遗址的发现与证实，也为确定夏代阳城在告成镇附近，提供了极其重要的旁证材料。

根据文献记载，告成镇北侧的阳城，西周时为阳城邑，春秋时属郑国（国都在今告成镇东约50余公里）。《资治通鉴》周安王五十七年（公元前385年）：“韩伐郑，取阳城。”《史记·郑世家》：“郑君乙立，……十一年韩伐郑，取阳城。”《史记·韩世家》：“文侯二年伐郑，取阳城。”战国时属韩国（国都也在新郑）。《史记·秦本纪》：“秦昭襄王五十一年（公元前256年），将军樛攻韩，取阳城，负黍（负黍城遗址据调查，证明在今登封县南城子村周围一带，西距告成镇的阳城约20公里）。”《云梦秦简·大事记》：“昭王五十年攻阳城。”秦时为阳城县属颍川郡（郡置在今禹县）。汉至六朝都为阳城县，唐代改阳城县为告成县，后周时又改告成县为告成镇。说明告成镇从西周至唐初，一直都是阳城的所在地。

近年来，通过在登封县告成镇附近的考古调查与发掘，证明春秋、战国至汉、唐时期的阳城遗址，就在告成镇北面一带，城垣遗迹大部犹存。其中部分北城墙的夯土层至今还保存高约8米左右，宽约20余米。在阳城内外除散布有大量春秋、战国至汉代的陶器残片和板瓦、筒瓦外，在城内已发掘一处战国时期的输水与储水设施；在南城墙外还分别发现了战国时期铸铁遗址一处和铸铜遗址的线索。特别是在阳城内外的初步发掘中，出土了许多战国陶器上印制有“阳城”和“阳城仓器”的篆体陶文戳记；另在群众的挖土中，还出土了许多汉代的筒瓦，面上也印制有“阳城”二字的隶书陶文戳记^⑥。这些遗迹与遗物的发现，特别是带有“阳城”陶文戳记的发现，有充分依据证明春秋、战国至汉代的阳城就在告成镇北侧，它为证明夏代阳城就在告成镇附近，提供了极其重要的旁证材料。依此，可以说明告成镇附近西周和春秋、战国时期阳城之名，应是从夏代久传下来的。

有人说王城岗城址规模较小，不象是“禹都阳城”或“禹居阳城”遗址。我们认为这种说法是没有根据的。如果说王城岗城址规模较小，试问夏代阳城的规模应该有多大呢？我们认为古代城垣的发展规律和其它建筑一样，也应该有着它自身的从小到大和夯筑方法由原始到成熟的发生与发展过程。夏代初期是我国历史上由原始社会过渡到奴隶社会的初期阶段，城垣规模是不可能太大的。当时的城垣可能只是供王室统治者所用的王城。以后才发展成王城之外又筑了规模较大的外城。王城岗名字的由来也可能说明当时仅有“王城”。另外也有人说夏代应该有文字了，如果说是夏代阳城，只有等出现文字证明材料才能确定。我们认为这种说法也是没有根据的。截至目前为止，全国各地都

还没有发现过夏代文字，夏代文字什么样子谁也不知道。因而不能说在王城岗没有发现夏代阳城的文字，就不能确定它是夏代阳城。我们认为依据文献记载资料和考古发掘资料相结合的原则，有比较充分的证据和旁证，说明登封告成镇西约1公里的王城岗龙山文化中晚期城址，很有可能就是夏代阳城遗址。

注 释

- ①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中国历史博物馆考古部：《登封告成王城岗遗址的发掘》，《文物》1983年3期。
- ② 韩维周等：《河南登封县王村古文化遗址概况》，《文物参考资料》1954年6期。
- ③ 河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第一队：《郑州洛达庙商代遗址试掘简报》，《文物参考资料》1957年10期。
- ④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发掘队：《河南偃师二里头遗址发掘简报》，《考古》1965年2期。
- ⑤ 赵会君、曹晓敏：《河南登封程窑遗址试掘简报》，《中原文物》1982年2期。
- ⑥ 中国历史博物馆考古调查组、河南省博物馆登封工作站、登封县文物保管所：《河南登封阳城遗址的调查与铸铁遗址的试掘》，《文物》1977年12期；河南省文物研究所登封工作站、中国历史博物馆考古部：《登封战国阳城贮水设施的发掘》，《中原文物》1982年2期。

登封告成王城岗遗址的初步分析

李先登

(中国历史博物馆考古部)

登封县位于黄河中游河南省的西部，著名的中岳嵩山横亘于县境北部，与位于县境南部的箕山遥遥相望。告成镇位于登封县东南部，西北距县城15公里，颍河与五渡河在镇西南交汇。这里地势依山傍水，土质肥沃，气候温和，适宜于人类生息繁衍。

告成遗址是1956年河南省文物普查时发现的，1959年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徐旭生先生等赴豫西调查“夏墟”时，在此进行了重点的调查和钻探^①。近年来，为了进一步探索夏文化，在国家文物局的领导和支持下，自1977年起河南省文物研究所与中国历史博物馆考古部合作，对告成遗址进行了大规模的发掘工作。除在告成镇东北调查和试掘了春秋、战国至汉代的阳城遗址外^②，重点对告成镇西、五渡河西岸王城岗上的河南龙山文化中晚期城址进行了全面的揭露，发掘面积达8575平方米^③。

王城岗遗址，几千年来，由于受自然和人为原因的破坏，保存不好，文化层较薄，距地表较浅，大面积连成一片的不多，地层叠压关系不多，一般在耕土层下即见灰坑口。灰坑大多保存较浅，有些仅剩坑底。但灰坑之间打破关系较多，河南龙山文化中晚期灰坑之间就有几十组打破关系，这就为本遗址的分期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王城岗遗址属河南龙山文化中晚期遗存。根据其地层叠压和灰坑打破关系（例如，王城岗五期的灰坑H256打破四期灰坑H253，四期灰坑H668打破三期灰坑H664，三期灰坑H206打破二期灰坑H210，二期灰坑H699打破一期灰坑H700等）以及器物型式的发展变化，共分为五期，即王城岗一期、王城岗二期、王城岗三期、王城岗四期及王城岗五期。

王城岗一期，遗存较少。遗迹仅发现灰坑，以圆形和椭圆形袋状灰坑为主。遗物以陶器为主。其陶器与城墙基槽夯土中包含者相同。陶质以泥质为主，夹砂略少，陶胎较薄，轮制为主，火候较高，质硬脆。陶色以深灰色为主，另有少量黑陶与棕红陶。纹饰以竖行细篮纹及小方格纹为主，拍印较深，规整而清晰。另有少量的绳纹，其余为磨光与素面。主要器类有鼎、深腹罐、甗、碗、钵、豆、澄滤器、折腹盆、罍、小口高领甗和器盖等。鼎是本遗址的主要炊器，数量最多，最能代表本遗址的特点。其器形特征是罐形，侈口，方唇，折沿，沿面内凹，内折棱较高，束颈，垂腹，最大腹径位于腹下部，圆底较平，下附三个手捏的小扁足。此外，也见个别高足。深腹罐亦为侈口折沿，

深腹略鼓，平底。碗是主要的饮食器，大侈口，腹较浅，腹壁斜直，小平底出边棱。小口高领甕是主要的盛储器，小口略敛，弧肩较平广，深腹较肥，最大腹径位于上部，下腹急收为小平底。

王城岗二期，遗存很丰富，是本遗址的兴盛期，城墙基址属于这一期。此外，属于本期的遗迹还有灰坑一百五十余个，其形状亦以圆形及椭圆形袋状坑为主。值得注意的是，有些灰坑的填土经过夯打，有的在夯土中还埋有几具人骨。例如1号奠基坑，圆形袋状，坑内填充着二十层夯土，在下部第三层至第六层夯土中埋有二具男性成年、二具女性青年及三具儿童的骸骨，似为举行某种奠基仪式的牺牲。这些灰坑可能与大型建筑基址有关。在西城内中部和西南部发现几处属于王城岗二期的较大面积的断断续续的夯土，包括上述奠基坑在内，似为大型建筑夯土台基之残留。本期陶器基本上与一期的相似，但在继承的基础上有了新的发展。陶质与一期相同，泥质略多于夹砂，唯陶色较一期为浅，并且陶胎较一期加厚。纹饰仍以篮纹和方格纹为主，但宽篮纹增加，大方格纹增多并开始变浅。器类较一期丰富，出土有鬯、盃、觚形器、单耳杯、单耳罐、大口罐及大甕等。制作亦较精致，尤其磨光黑陶，精品较多。陶器的形制直接承袭一期，但已有了发展变化。例如鼎，沿面较平，折棱变低，最大腹径已由腹下部开始上升。深腹罐最大腹径位于腹上部。甗为侈口折沿，深腹圜底，下附圈足，腹底及侧面均有镂孔。碗腹变深，底部变大。小口高领甕的颈部增高，口微侈，腹侧多有双耳。

王城岗三期亦为本遗址的兴盛期，属于本期的灰坑，其数量居于一期至五期的首位。仍以圆形及椭圆形袋状坑为主，约占全部灰坑的百分之五十。灰坑较大，口径一般为1.5—2.5米。成行成排，间隔整齐，布局似有一定的规律。有的灰坑可能是房子或手工作坊，有的可能是窖穴，有的可能是垃圾坑。本期遗物亦以陶器为主。陶质亦与二期一样，泥质略多于夹砂，惟陶胎较二期为厚，个体较二期略大。陶色仍以灰色为主，但较二期略浅。此外，还有一定数量的黑陶，棕红陶的数量较二期增多。纹饰仍以篮纹和方格纹为主，但变得更宽、更浅。篮纹约占百分之三十至百分之四十，比二期有所增加；正方格纹约占百分之六至百分之七，比二期减少；斜方格纹约占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四，较二期略多；方格纹总的比重较二期下降。此外，绳纹约占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较二期略有增加；磨光陶约占百分之十左右，仍占有较大的比重。从器类看，与二期是相同的，惟型式在承袭二期的基础上又有了新的发展。如鼎，沿面已近平，折棱很低，最大腹径居于中部，呈球形腹。深腹罐最大腹径下降，体形变为瘦高，上尖下圆式双唇为本期之特点。甗较二期者矮胖，新出现了无圈足者。碗，直口，外微侈，内微敛，弧壁，上部外鼓，下部内收，平底较大。折腹盆变小，出现了折腹碗。豆的盘变深，圈足变大。小口高领甕，由凸平肩向溜肩发展，下腹由急收变为缓收，总体由瘦高向矮扁发展。

王城岗四期，遗迹显著减少，反映此时王城岗遗址有所衰落。本期陶器仍以灰色为主，但陶色较三期更浅。黑陶的数量更少了，而棕红陶的比重有所增加。陶胎较三期显著增厚。纹饰仍以篮纹和方格纹为主，但更为浅乱。部分陶器的形制有了较为明显的变化。鼎的个体较小，折沿近平，厚方唇，基本上已无内折棱，圆腹。并出现了小型的素面鼎。深腹罐亦为厚方唇，最大腹径降至腹中部。碗的内沿较长，内侧形成敛口。小口高领甕，侈口，斜肩，总体约呈扁型，即腹径大于通高。厚方唇大口罐是本期突出的器物。

王城岗五期，遗迹虽较少，但其遗物有独特的特征，上承王城岗四期，下启二里头一期。其陶器制作粗糙，器形不规整；陶色不纯，仍以灰色为主，但较四期更浅，棕红陶的比重大增；纹饰仍以篮纹和方格纹为主，但既浅且模糊，绳纹的比重有显著的增加。从器形来看，鼎，平折沿，已无折棱，圆腹较肥。深腹罐，侈口较大，口径已略小于腹径，深腹较为瘦高，已开启了二里头文化深腹罐的先声。而另一种口沿内折外卷的深腹罐，腹圆鼓，表面不规整，凹凸不平，与二里头文化一期花边罐的器形已很接近。小口高领甕，口变小，领变矮，大圆鼓腹，是二里头文化一期甕之先河。碗，厚胎，斜直壁，深腹。本期陶器口沿总的特点是，虽仍是折沿，但已无折棱，是向卷沿发展的过渡，与二里头文化一期者已很接近，并已出现了个别的卷沿小罐。

王城岗一期至五期文化面貌总的特点是相同的。从遗迹来看，其灰坑均以圆形和椭圆形袋状坑为主。从其主要的遗物陶器来看，陶质是相同的，泥质略多于夹砂；陶色，灰陶逐步变浅，黑陶逐渐减少，棕红陶比重逐渐增加，陶胎逐期加厚；纹饰上虽然各期均以篮纹和方格纹为主，但篮纹的比重逐渐增加，而方格纹的比重逐渐减少，尤其是正方格纹的比重逐步减少。而绳纹的比重却逐渐增加，至五期时有了显著的增加。从器形上看，各期各类陶器总的特征是侈口、折沿，这显然与当时陶器的制法有关。但从一期到五期，侈口逐渐向平口发展，内折棱由高变低，以至最后没有折棱，并开始向卷沿过渡。其为二里头文化卷沿之来源至为明显。从具体器类如鼎、深腹罐、碗、小口高领甕等来看，如上所述，各期均是在承袭前一期的基础上向前发展。这些都说明王城岗一期至五期是前后紧密相连、一脉相承的，属于河南龙山文化豫西类型。

王城岗遗址与河南临汝煤山遗址相比，王城岗三期出土的遗物与煤山类型一期文化出土的遗物形制相近。例如王城岗三期的鼎（H206:10）^④与煤山一期的Ⅳ式鼎（T25③B:15）^⑤形制很相近，王城岗三期的深腹罐（H249:3）^⑥与煤山一期的Ⅱ式深腹罐（T25⑤B:3）^⑦形制相近，王城岗三期的碗（H398:22）^⑧与煤山一期的Ⅰ式曲腹碗（T25③C:5）^⑨形制相近，王城岗三期的小口高领甕与煤山一期的Ⅰ式高领甕（T25⑤C:5）^⑩形制相近。其它诸如两者的石器、骨器和蚌器中也有不少形制是相似的。鉴于王城岗三期与煤山一期之遗物形制相似，因此，两者大体相当，年代亦应相近。所以，

王城岗二期及其城墙夯土基槽的时代，比煤山一期早。而煤山一期属于河南龙山文化晚期，故王城岗二期可能属于河南龙山文化晚期之最早的一期，那么，王城岗一期则可能属于河南龙山文化中期之最晚的一期了。

王城岗四期出土的遗物与煤山类型二期文化出土的遗物形制相近。例如王城岗四期的鼎（H538:16）^⑪与煤山二期Ⅲ式鼎（H8:1）^⑫形制很相近，王城岗四期也有煤山二期的单孔鼎足（T19③:8）^⑬。王城岗四期的深腹罐（H536:12）^⑭与煤山二期的深腹罐（T10③:5）^⑮形制相近。王城岗四期的碗（H536:7）^⑯与煤山二期的Ⅱ式斜腹碗（T9③A:1）^⑰形制相近。王城岗四期的小口高领瓮与煤山二期的Ⅰ式高领瓮（H36:3）^⑱形制相近。因此，王城岗四期的时代大致与煤山二期相当。

王城岗五期的遗物，尤其是陶器，从其形制上看，上承王城岗四期，而与二里头文化一期十分接近。例如王城岗五期的鼎（H12:1）^⑲与煤山遗址二里头文化一期的Ⅲ式鼎（H30:4）^⑳形制已很接近，后者当系从前者发展而来。王城岗五期的深腹罐与煤山遗址二里头文化一期的Ⅲ式深腹罐（H39:6）^㉑形制已很近似，唯折沿较长一些，显然是偃师二里头遗址一期深腹罐^㉒之前身。王城岗五期的小口高领瓮与煤山遗址二里头一期的Ⅱ式高领罐（H70:1）^㉓形制相近，显系向二里头遗址一期小口高领罐^㉔发展之过渡形态。王城岗五期的一种较小的深腹罐，除口沿无花边外，形制与二里头遗址一期之圆腹罐（VT13C⑤:1）^㉕相似，无疑是其来源。从王城岗遗址的地层叠压关系与灰坑打破关系上亦表明王城岗五期晚于王城岗四期而早于二里头文化一期。因此，王城岗五期当属于河南龙山文化晚期中之最晚的一小期。它使河南龙山文化与二里头文化直接连接起来，填补了以往工作中的缺环。虽然目前王城岗五期发现的材料还不多，但是这一发现再次更加有力地证实了河南龙山文化就是二里头文化的直接来源，二里头文化就是在直接承袭河南龙山文化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而成的。因此，王城岗五期的发现具有重大的意义，是王城岗遗址发掘的重要收获之一。总之，王城岗一期至五期的发现是继临汝煤山遗址发掘后的一次重要的田野考古收获。煤山发掘报告的结论：“二里头文化是直接承袭煤山类型一、二期文化发展而来的，这三期之间没有质的变化。”^㉖在王城岗遗址又一次得到了实物的证实。

王城岗遗址的发掘，出土了大量的河南龙山文化晚期的磨制精致的石铲，以王城岗三期为例，石铲的数量约占全部石器的百分之四十。此外，还出土了许多石镰和石刀，这些都说明当时的耨耕农业已很发达。在农业发达的基础上，手工业也有了长足的进步。这个时期的陶器，造型规整，轮制精美，火候较高，质地优良，品种多样。高度发达的制陶业为冶铜业的产生和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1980年11月4日王城岗四期灰坑H617出土的青铜鬲残片，残高5、残宽5.5、厚0.11—0.15厘米，重35克。经金相及扫描电子显微镜等分析，系含锡约百分之七、并含有一定量铅的铸造的青铜制品，是这一时期生

产力高度发展的标志。煤山遗址煤山二期H28、H40出土的炼铜坩埚残块^①也是一个有力的佐证。这些都无可置疑地说明河南龙山文化晚期已经进入了青铜时代。容器的铸造需要多合范的复杂技术,已不是青铜业的萌芽阶段。这一发现也说明中原地区青铜业的产生还要更早一些,这一发现把我国青铜业的历史由二里头文化时期又向前推进了一个阶段,使我们对中国古代文明的高度水平有了新的认识。

在生产力高度发达的基础上,生产关系必然要发生重大的变革,在王城岗二期、三期发现的为举行某种奠基仪式而牺牲的人骨和散置在灰坑和地层中的残缺不全的人骨,以及属于王城岗二期的可能是大型建筑基址残留的较大面积夯土和小型的供居住用的半地穴式的房屋,说明当时社会已经发生了重大的分化,存在着具有特殊地位和特殊权力的集团与人物,已经发生了阶级分化。文字是进入文明的标志,在属于王城岗三期的陶器上发现了比大汶口文化陶器上刻划的文字或符号大为进步的陶文“共”字等。尤其重要的是,在王城岗发现的城墙基址,说明王城岗遗址并非一般的村落遗址,而是一个城的遗址。城是王居住的地方和发号施令的场所,伟大的革命导师恩格斯指出:“在新的设防城市的周围,屹立着高峻的墙壁并非无故:他们的壕沟深陷为氏族制度的墓穴,而它们的城楼已经耸入文明时代了。”^②河南龙山文化晚期已经进入了文明时代。

根据对王城岗遗址的¹⁴C年代测定,城址的时代约为公元前2050年及公元前1910年(未经树轮校正)^③,其时代大致处于文献记载的夏代初年。根据文献记载,先秦人都认为禹都于阳城,并无异说。至于阳城的具体地理位置,就在嵩山、箕山、颍河及五渡河附近;就在战国阳城的附近。到了汉代,人们更进一步指出颍川阳城(即今天的告城镇)就是禹都阳城之所在。而文献中关于禹都于它处以及阳城在别处的记载,出现都比较晚,兹可不予论列。根据几年来我们在告城镇的考古工作,已经确定了战国阳城就在告城镇东北,但在战国阳城内很少发现属于夏代历史时期的遗存;而在战国阳城以西不远的王城岗上发现了时代约当夏代初期的小城堡;并且王城岗遗址正位于颍河与五渡河交汇处,嵩山之南、箕山之北,地望与文献记载亦很贴切。因此,我们认为王城岗遗址可能是禹都阳城之所在。

注 释

- ① 徐旭生:《1959年夏豫西调查“夏墟”的初步报告》,《考古》1959年11期。
- ② 中国历史博物馆考古调查组等:《河南登封阳城遗址的调查与铸铁遗址的试掘》,《文物》1977年12期;河南省文物研究所登封工作站等:《登封战国阳城贮水输水设施的发掘》,《中原文物》1982年2期;李先登:《河南登封阳城遗址出土陶文简释》,《古文字研究》第七辑。
- ③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中国历史博物馆考古部:《登封王城岗遗址的发掘》,《文物》1983年3期。
- ④ 同③图二七,11。
- ⑤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河南二队:《河南临汝煤山遗址发掘报告》图一〇,3,《考古学报》1982年4期。

- ⑥ 同③图二七, 7.
- ⑦ 同⑤图一〇, 7; 图版肆, 5.
- ⑧ 同③图二七, 3.
- ⑨ 同⑤图一一, 31.
- ⑩ 同⑤图一〇, 17; 图版肆, 3.
- ⑪ 同③图二七, 12.
- ⑫ 同⑤图一九, 3; 图版伍, 4.
- ⑬ 同⑤图一九, 11.
- ⑭ 同③图二七, 8.
- ⑮ 同⑤图一九, 8; 图版伍, 6.
- ⑯ 同③图二七, 4.
- ⑰ 同⑤图二一, 20.
- ⑱ 同⑤图二〇, 1; 图版柒, 1.
- ⑲ 同③图二七, 13.
- ⑳ 同⑤图二六, 5; 图版捌, 2.
- ㉑ 同⑤图二六, 14.
- ㉒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发掘队:《河南偃师二里头遗址发掘简报》图六, 2; 图版壹, 3,《考古》1965年5期.
- ㉓ 同⑤图二六, 15; 图版捌, 6.
- ㉔ 同②图六, 4; 图版壹, 9.
- ㉕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二里头工作队:《河南偃师二里头早商宫殿遗址发掘简报》图一一, 12; 图版伍, 4,《考古》1974年4期.
- ㉖ 同⑤474页.
- ㉗ 同⑤453页.
- ㉘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162页,人民出版社1972年.
- ㉙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实验室:《放射性碳素测定年代报告(七)》ZK—581,《考古》1980年4期;同上:《放射性碳素测定年代报告(九)》ZK—943,《考古》1982年6期.